

# “美术”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领域代码: 135107) (2018年修订)

##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系统专业知识、高水平艺术创作技能和教育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  
具体要求为:

1. 热爱祖国, 遵纪守法, 秉持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 具有良好的专业素质和道德操守, 能积极地为社会社会主义文化艺术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 通过学习, 系统性地掌握本领域基础理论、创作方法和技能, 培养较高的艺术鉴赏能力和熟练的艺术创作表现能力, 能够独立从事绘画研究与创作和美术教育实践。
3. 掌握一门外语并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 能熟练地阅读本领域的文献资料; 具有较好的听说能力, 能够满足本专业领域的对外交流需要。
4. 注重综合素质的培养, 积极参加文体活动,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心理素质。

## 二、研究方向

### 1. 中国画技法研究与创作

包括中国画各种画科的研究, 旨在以开放的视野对中国画史论和表现技巧展开深入研究, 并在创作实践中予以消化、扬弃, 赋予美术创作活动以新颖的形式面貌和深厚的艺术底蕴。

### 2. 油画技法研究与创作

旨在深入理解西方油画的文化背景和艺术史论, 对西方油画的内容、形式发展和嬗变有深入研究, 熟练掌握油画的表现技能和制作方法, 形成具有表现力和个性的绘画语言。

### 3. 美术教育研究

旨在研究美术教育相关理论和美术教育现象, 结合专业技能提升和教学实践能力培养, 探索各层次美术教育的规律、途径和方法, 培养具有高层次美术教育理念以及教学实践能力的综合性专业人才。

## 三、学习方式及学制

依据报考类型采用全日制或非全日制学习, 基本学制为3年, 研究生在校修业年限(含休学、保留学籍、延期毕业)最长不得超过6年。

## 四、培养方式

1. 采取导师负责制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 并聘请校外高水平的行业专家参与指导实践。导师按照培养方案的要求, 依据自身研究方向和研究生专业背景和学习兴趣制订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 定期了解研究生的思想状况、学习和科研状况, 严格督导研究生的学习进程。采用双导师制, 构建有序的专业交流机制和稳定的实践基地, 加强与社会艺术机构的联系, 广泛吸纳社会资源共建专业实践平台, 实现校内外协同培养和就业供需互动联系。

2. 研究生培养采取理论学习、实践教学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导师应注重培养研究生独立分析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技能，更多地采用启发式、研讨式的教学方式，引导学生的技能锻炼和创作实践，提高研究生的自学能力、动手能力、表达能力及实践探索能力。

3. 学位论文选题应着眼于本领域发展前沿，结合自身的创作经验或参与的实践项目。导师可以安排研究生到实践单位或“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参加实践锻炼，在校外参与实践项目的同时积累、分析资料和总结经验，并完成学位论文写作。

4. 建立考试、考查制度，把好研究生课程研习和论文的质量关；严格中期筛选制度、学位论文开题审核和中期检查制度。

## 五、课程设置与专业实践

### 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以实践技能的培养为基础，以综合艺术素养和创作实践水平的提高为导向，理论与技能并重，加强对学生艺术感知的培育和表现能力的锻炼，突出对研究生独立从事艺术创作能力或美术教育能力的培养。

实行学分制，研究生在校获得的总学分不得低于 51 学分。课程分为学位课与非学位课两类，其中公共课 $\geq 9$  学分；必修课 $\geq 16$  学分，其中专业基础必修课（ $\geq 8$  学分）和专业方向必修课（ $\geq 8$  学分）；选修课 $\geq 6$  学分。每门课程学分设置一般为 2 学分，专业课程每学分对应的学时数为 16 学时。课程学习一般安排在第一学年。实践环节 $\geq 20$  学分，主要安排在第二、三学年。

研究生必修课程一律采取考试形式，选修课程可采取考试或考查的方式，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成绩合格者，方能取得相应的学分。考试成绩一律采用百分制记分。

### 2. 实践环节

实践环节为必修环节，包括专业实践、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独立原创成果展示和专业交流活动四个部分，合计学分不得低于 20 个学分。

（1）专业实践是全日制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中的重要环节，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时间不少于 3 个月。可跟随导师做实践课题，或到“研究生艺术实践基地”参加创作实践，或承担相关文化艺术部门的创作任务，或到美术教育实践基地参加教育教学实践等。实践期间，研究生应至少完成创作作品 3 幅及以上。实践结束后，召开由研究生导师和研究生秘书构成的考评组会议对研究生实践效果给以考评，考核通过，计入 8 学分。

（2）研究生提交毕业论文答辩申请前应结合自己的实践课题内容和经历，须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专业实践总结报告，经导师审核通过后，并在由本科生、研究生和教师参与的范围内作实践活动报告 1 次，计入 4 个学分。

(3) 研究生提交毕业论文答辩申请前应公开展示独立原创成果（不包括及集中或分段实践期间的成果）1次，其中毕业创作1至3幅，另加精选习作15幅。毕业创作作品展览前，必须经过学院组织的导师组的质量审查，审查通过后，计入6个学分。

(4) 研究生在校期间应参加8次以上专业交流活动，申请答辩前，研究生应将专业交流活动登记表提交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计入2个学分。

## 六、中期筛选

中期筛选是在研究生课程学习基本结束之后，学位论文研究之初，以研究生的培养计划为依据，对研究生的学习成绩、政治思想、道德品质、科研能力等方面进行的综合考核。具体操作参照《济南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暂行办法》执行。

## 七、毕业创作与学位论文

### 1. 毕业创作工作计划和论文开题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基本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试成绩合格，方可提交毕业创作工作计划及开展学位论文开题工作。

研究生应在导师的指导下认真做好毕业创作工作计划与论文开题报告。工作计划包括毕业创作的内容，技术路径、成果形式、预期目标、进度安排；论文开题报告应包括针对毕业创作的选题依据、价值或意义、研究方法、重点或难点和主要参考文献等内容。

毕业创作工作计划和论文开题报告一般采用公开答辩的形式进行，评审小组成员5人左右，由学校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和合作单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共同组成。开题报告未通过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一个月后给予一次重新开题的机会，仍然未通过者，应终止培养。

### 2. 中期检查

论文研究工作时间（从开题报告通过之日起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止）一般不得少于8个月。学院按学科领域组织检查小组对研究生的综合能力，论文工作进度及工作态度、精力投入等方面进行检查。通过者，准予继续进行论文工作。开题报告内容、开题的程序及成绩评定等参照《济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开题及中期检查工作暂行办法》执行。

### 3. 毕业创作要求

毕业创作是美术专业学位研究生创作实践能力的全面展示，是判断学生在学期间的学习态度、投入精力和实践能力的重要表征，同时也是考核美术专业学位研究生的专业实践水平及授予学位的重要考核依据。毕业创作作品的选题应结合社会和时代文化背景，关注美术发展前沿，反映对社会现象、人生、道德伦理的审美思考，具有较深入的批判性，体现积极向上的价值观。毕业创作应与导师商榷选题，结合自身的专业方向，创作系列作品或者是综合性作品。

### 4. 学位论文要求

美术专业硕士学位论文应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是对本人的创作实践活动的理论思考与阐释，应与本人的毕业创作作品紧密联系，强调对创作中遭遇的思维观念和技术问题的归纳、探索和理论总结。论文要求论点鲜明、论据翔实、例证充分，逻辑清晰、格式规范，核心部分（本论、结论）字数不少于 5000 字（不含图、表及附录），应符合学界共识的学术规范、标准和体例，杜绝剽窃和一切不端的学术行为。

## 八、学位论文送审及答辩

1. 学位论文送审和答辩工作按《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办理。

2. 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由 5 人及以上研究生导师组成。其中至少 1 位是行业领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学位论文答辩结束后，研究生须将课程作业、毕业创作作品以及学位论文以数字格式（光盘）上交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存档。

## 九、学位授予

研究生在修业年限内按培养方案的要求，修满应修学分，完成必修环节，通过学位（毕业）论文答辩，准予毕业并颁发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授予工作按照《济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执行，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

## 十、其他

1. 培养方案的制定和修订工作由学校统一布置，由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经学校批准备案后执行。

2. 培养方案一经批准，应严格执行，不得随意改动。如遇特殊情况确需修订的，必须按上述程序审批。

3. 指导教师或指导小组应按照培养方案的要求，根据因材施教的原则，指导研究生制定出个人培养计划。

4. 本方案适用于“美术”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自 2018 级开始实行。

## 十一、文献阅读

[1] 爱德华·卢西·史密斯著. 陈麦译. 1945 年以后的现代视觉艺术[M]. 上海: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8.

[2] 贡布里希·范景中, 曹意强, 周书田译. 理想与偶像——价值在历史和艺术中的地位[M]. 上海: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9.

[3] [日] 中川作一·许平, 贾晓梅, 赵秀侠译. 视觉艺术的社会心理[M]. 上海: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1991.

[4] [美] 伯纳德·迈尔斯, 雪莉·迈尔斯编著, 付振志, 杜定宁译. 20 世纪美术辞典[M]. 上海: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8.

[5] 坂垣鹰穗. 鲁迅译. 近代美术史潮论[M]. 北京: 中国摄影出版社, 2001.

- [6] [英] 诺曼·布列逊. 郭扬等译. 视觉与绘画: 注视的逻辑[M].杭州: 浙江摄影出版社, 2004.
- [7] [美] 约翰·霍华德. 平野, 李家璧译. 后印象派绘画史[M].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 [8] [奥] 德沃夏克. 陈平译. 作为精神史的美术史[M].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 [9] [美]高居翰. 李渝译.中国绘画史[M].台湾: 雄狮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1984.
- [10] [英]M·苏利文. 陈瑞林译.东西方美术的交流[M].南京: 江苏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1998.
- [11] 中國书画全书编纂委员会编.中国书画全书[M].上海: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93.
- [12] [墨]费雷尔. 归溢等译.色彩的语言[M].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4.
- [13] [德]海勒..吴彤译. 色彩的性格[M].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8.
- [14] [英] 尼尔森·古德曼. 褚朔维译.艺术语言[M].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1990.
- [15] 傅雷.世界美术名作二十讲[M].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5.
- [16] 迟轲.西方美术理论文选[M].南京: 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5.
- [17] 潘天寿.中国绘画史[M].上海: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3.
- [18] 范景中,曹意强.美术史与观念史[M].南京: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3.
- [19] 佟景韩, 张敢.欧洲 19 世纪美术[M].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 [20] 周积寅.中国画论辑要[M].南京: 江苏美术出版社, 1985.
- [21] 俞剑华.中国画论类编[M].北京: 人民美术出版社, 1957.
- [22] 傅抱石.中国绘画变迁史纲[M]. 南京: 南京书店出版, 1940.
- [23] 常锐伦,唐斌.美术学科教育学[M]. 北京: 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7.
- [24] 潘耀昌.中国近现代美术教育史[M]. 杭州: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2002.
- [25] 钱初熹.美术教学理论与方法[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

附：“美术”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课程性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时间	开课单位	备注
学位课	SS99101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秋	马克思主义学院	公共基础 (≥9 学分)
	SS991016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秋	马克思主义学院	
	QZ271001	专业英语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1002	艺术原理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1003	艺术创作方法研究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1004	艺术史专题	32	2	秋	美术学院	基础必修 (≥8 学分)
	QZ271005	中国古代画论研究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1006	西方画论研究	32	2	春	美术学院	
	QZ271007	写生研究	32	2	春	美术学院	
非学位课	QZ273001	中国画材料与技法	64	4	秋	美术学院	中国画技法研究与创作方向必修 (≥8 学分)
	QZ273002	中国画创作研究	64	4	春	美术学院	
	QZ273003	油画材料与技法	64	4	秋	美术学院	油画技法研究与创作方向必修 (≥8 学分)
	QZ273004	油画创作研究	64	4	春	美术学院	
	QZ273024	美术教育原理	32	2	秋	美术学院	美术教育研究方向必修 (≥8 学分)
	QZ273025	绘画技能研究	64	4	秋	美术学院	
	QZ273030	工艺技能研究	32	2	春	美术学院	
	QZ273005	水彩画技法与创作	48	3	春	美术学院	任选(≥6 学分)
	QZ273006	书法与篆刻	48	3	春	美术学院	
	QZ273007	民俗艺术专题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3027	艺术社会学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3009	当代艺术专题	32	2	春	美术学院		

	QZ273010	艺术批评学	32	2	春	美术学院	
	QZ273011	艺术美学	32	2	春	美术学院	
	QZ273012	域外中国美术文献专题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3028	美术教学方法研究	32	2	秋	美术学院	
	QZ273029	经典美术作品赏析	32	2	春	美术学院	
实践环节		1. 包括：跟随导师做实践课题；到“研究生设计实践基地”参加创作实践；承担相关企事业单位和机构委托的设计任务；在老师指导下参加文化艺术考察与调研等，可得 8 学分。 2. 实践结束后，撰写不低于 3000 字的专业实践报告，在由本科生、研究生和教师参与的范围内作实践活动汇报 1 次，可得 4 学分。	3	12	第 2-3 学年	美术学院	必修 (≥20 学分)
		研究生提交毕业论文答辩申请前应公开展示创作成果 1 次。		6			
		研究生须参加 8 次以上专业交流活动（讲座、学术报告等），并上交学术活动记录表。		2			